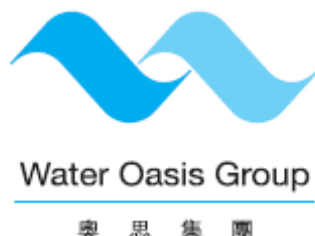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奧思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61)

成立披露委員會 及 委任披露委員會成員

奧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董事會已成立披露委員會（「披露委員會」）以加強對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所定義之內幕消息作出適時披露，並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自二零一三年一月十日起生效。

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署理行政總裁余金水先生已被委任為披露委員會之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龍德教授，B.B.S.，太平紳士、黃鎮南先生，太平紳士及黃志強博士則被委任為披露委員會之成員。

承董事會命
奧思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鄭綺雯

香港，二零一三年一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余金水先生、譚次生先生、余麗珠女士及黎燕屏女士。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龍德教授，B.B.S.，太平紳士、黃鎮南先生，太平紳士及黃志強博士。